

# 《高邮夏氏世表》鹤来堂夏氏鱼贯谱清明前惊现邮城

## “河东三凤”夏之芳、夏之蓉、夏廷芝及与清代名臣张之洞齐名的夏子錫均有记载

□ 记者 夏在祥

清明前,《高邮夏氏世表》鹤来堂夏氏鱼贯谱惊现邮城。这个夏氏后裔等一直寻找的家谱终于在高邮文化界有识之士的努力下找到。此本可能是孤本,为揭开高邮夏氏几百年的辉煌历史提供了依据,为研究高邮夏氏家族名人名著又添了一件珍贵的实物资料,有着极高的历史价值。

《高邮夏氏世表》为手抄本,抄在很薄的宣纸上,品相很好,字迹整洁优美。始祖九二公原籍苏州阊门,在宋末避兵徙家北渡至高邮,见珠湖水秀,选择住下,居于通湖桥竹子巷。从始祖九二公传至现在已有约二十七代之多。鱼贯谱不仅从九二公至兴字辈在南分中都有记载,还有《高邮鹤来堂祭扫会簿》,有祖先的坟墓在什么地方,有学政十四世孙之蓉敬立的碑文。

此谱为夏倫彝(1883-1967)几十年主修。首页序言写于1951年,夏倫彝69岁时写在一张旧报纸上,上面盖了两颗印章。经考证上章是“序卿”,下面为“夏倫彝”,谱为夏倫彝所修无疑。夏倫彝先后在珠湖师范传习所两江优级师范学堂毕业,历任高邮官立高等小学堂堂长,县立两等小学校校长,本县县视学县教育局正会长,修志局分纂县公署第三科(即教育科)主任,还在上海、江苏苏州、镇江和高淳县工作过。

夏倫彝序言中说:此本是堂叔介兹公心血手泽。介兹公即夏氏十九世孙夏景福(1856.8-1925.8.18),第二页为夏景福写的序。景福序言所写时间是“岁在壬寅摄提格皋月天中节”,记者猜是不是在甲寅年即1914年的五月中秋节。序言中说到家谱在雍正庚戌年修谱后到夏景福时已有200年,期间迁徙流亡不知凡几,欲一一搜寻非广贴传单难以成功,于是按照清明四支子孙齐集这个实际,分东南西北来区别。此谱从十一世分东南西北记载。从谱中可见,十二世西涯公夏闻政(1637.12.23-1721.7.21)即在南分之中,其七个孙子分别是:夏景莱、夏之芳、夏廷英、夏之蓉、夏廷芝、夏之兰、夏之藻。夏之芳玄孙夏子錫是十八世孙。

夏倫彝是解放后的政协委员,因恐家谱是封建之作,故不再续修,约于1963年除留正本在家收藏,副本交于夫妻俩都是当兵回来的根正苗红的宗亲夏来庆家。

市文化研究会会长倪文才先生写了一篇《清代高邮夏氏家族的辉煌》,在社会上产生广泛影响,也引起了除夏氏后裔以外各方人士的关注,热心人陈鲁高将夏氏后裔夏家兆、夏正华及夏氏母系亲戚叫于记者处,一起排找线索。夏家兆今年已81岁,他提供了一个重要线索:家谱可能在夏云家。夏云是夏倫彝孙女。夏家兆的祖父夏若彝是夏倫彝的亲弟弟。夏家兆很小的时候在大多爹夏倫彝家做过家谱记录。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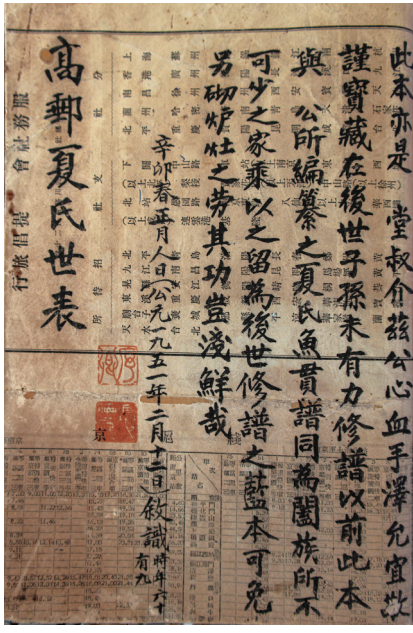
夏家兆与夏云联系,夏云确认有家谱在夏来庆家,此后夏云不断去夏来庆家寻找家谱。

同时,夏家兆也找到了夏来庆。夏来庆的爱人说,家谱确有,因时间过长,答应去寻找。经过一番周折,夏来庆夫妇终家谱送还了夏云。夏云在高兴之余,又转给了夏家兆,夏家兆又随即转交给本人。在疫情防控形势有所好转后,记者已将家谱委托夏兴宏影印几册,送相关人员研究。

古人说:“慎终追远,民德归厚矣。”在中国,家谱有约3000年历史,素来与国史、方志并称为三大历史文献。中国人重孝道,最根本的是讲求慎终追远,饮水思源,不忘血脉传承,不忘祖宗先人。家无家谱,就如国无国史。家谱,流淌着中国人的血脉。家谱具有“明辨世系,尊崇敬祖;寻根留本,承前启后;敦亲睦族,凝聚血亲;治家齐国,教化子孙;传承历史,问祖凭证”的作用。

初略看了一下《高邮夏氏世表》,可见修谱之人的不容易。谱中记载:夏倫彝志修族谱以才财两缺,未克完成,感到非常自责。他说,晚年已家谱及身已无修成之望,于是就本人查访所得,将族中男女生卒为前人所制活截谱所未载者,逐一续登于本人早年所抄之谱稿中,又以活截谱中失落不全之处,有备载地抄于谱中,将抄谱装订成册定为高邮夏氏鱼贯谱备考,以供后人修谱取材之用。

据夏云回忆,文革时夏倫彝保存的上代



人的各种字画和老祖宗的遗像以及家里收藏的古书资料均被抄走。夏云亲眼所见,列代列宗全身端坐的彩色遗像,穿着古代服饰,下摆有波浪图案,中间补上画着仙鹤,这些均被焚毁。这无疑非常可惜。

# 引发森林火灾应承担的法律责任

根据《江苏省<森林防火条例>实施办法》,在林内随意用火尚未造成损失的;对森林火灾隐患,经护林防火指挥部或者林业部门通知,不予消除的,处以十元至五十元的罚款,或者警告;不服从扑火指挥机构指挥或者延误扑火时机,影响扑火救灾的,处以五十元到一百元罚款或者警告;

过失引起森林火灾、尚未造成重大损失的行为,责令限期更新造林、赔偿损失,并处以五十元至五百元的罚款;对造成森林防火设施、设备损失的,除责令当事人赔偿损失外,并可处1000元以下罚款。

违反森林防火管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条例》的规定应予以治安处罚的,由公安机关决定;情节和危害后果严重,构成犯罪的,提请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根据《森林防火条例》,森林、林木、林地的经营单位或者个人未履行森林防火责任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责令改正,对个人处500元以上5000元以下罚款,对单位处1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罚款。

森林防火期内,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为,给予警告,对个人并处200元以上3000元以下罚款,对单位并处1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罚款。

森林防火期内未经批准擅自在森林防火区内进行实弹演习、爆破等活动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为,给予警告,并处5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罚款。

违反条例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对个人并处200元以上2000元以下罚款,对单位并处2000元以上5000元以下罚款:

(一)森林防火期内,森林、林木、林地的经营单位未设置森林防火警示宣传标志的;

(二)森林防火期内,进入森林防火区的机动车辆未安装森林防火装置的;

(三)森林高火险期内,未经批准擅自进入森林高火险区活动的。

违反条例规定,造成森林火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尚不构成犯罪的,除依照条例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外,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可以责令责任人补种树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章“危害公共安全罪”:1.第一百一十四条,放火、决水、爆炸以及投放毒害性、放射性、传染病病原体等物质或者以其他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尚未造成严重后果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2.第一百一十五条,放火、决水、爆炸以及投放毒害性、放射性、传染病病原体等物质或者以其他危险方法致人重伤、死亡或者使公私财产遭受重大损失的,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无期徒刑或者死刑。过失犯前款罪的,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情节较轻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

### 发生森林火情怎样报警

- 1.发现森林火情,应立即报告当地政府
- 2.报警电话:119
- 3.报告的内容应包括:起火的时间、地点、面积、火势以及报告人姓名联系电话等信息。

高邮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宣

## 40条清单促规范 12分考核严惩戒

# 我市扎紧医保基金监管制度笼子

今年以来,为扎紧医保基金监管制度笼子,市医保局从定点零售药店入手,以问题为导向,狠抓制度建设,创新工作举措,同时建立药店管理负面清单和药店记分办法两项制度,一柔一刚,促规范与严惩戒并重,打造定点药店基金监管安全网。

医保基金是老百姓的“救命钱”,是医保制度的“生命线”,加强基金监管是医保部门的首要政治任务。为加强职工医保个人账户管理,维护医保基金安全,市医疗保障局印发《高邮市定点零售药店医保协议管理负面清单》,明确建立定点零售药店负面清单制度,规范定点药店药事服务行为。

负面清单以上级医保部门出台的规范性文件为依据,针对定点药店在提供药事服务过程中存在的不规范行为,明确列出了40种具体情形,让定点药店有了看得见、摸得着的参照标准,更清楚、更具体地认识到自身的不足和问题,督促定点药店加强内部管理,增强遵章守纪的意识,促进定点药店规范服务行为,更好地为参保群众提供服务。

与此同时,市医保局还出台《高邮市定点零售药店违规行为记分管理办法(试行)》,明确建立定点零售药店退出机制,打破医保定点资格终身制,对违反医保服务协议的定点药店“零容忍”。

《记分管理办法》规定,对定点零售药店违规行为实行记分管理,年度总分值为12分,按照违规行为的轻重程度,分值为12分、6分、3分、2分、1分五个档次。其中,为参保人员虚开发票、提供虚假发票的;为参保人员串换药品、耗材、物品等骗取医疗保障基金支出,情节严重的;伪造虚假凭证或串通参保人员兑换现金骗取基金,情节严重的;将被记12分。首次检查发现持卡人将医保卡(有效凭证)出租(借)

他人,违规套取医保卡内现金或倒卖药品(器械)的,将被记6分。

记分分值与医保基金拨付挂钩,每记一分将扣减医保结算金500元。一个记分年度内定点药店违规行为记分超过6分,将暂停医保刷卡;达到12分,将取消定点药店资格。

据悉,药店管理负面清单和记分管理办法为市医保局首创,该局将联合市监、公安等相关部门,计划通过三年左右的时间,探索建立更加科学、规范、完整的定点药店管理体系,保障医保基金使用安全。

通讯员 王振 王辉